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目 录

一、会议议程	2
二、会议须知	3
三、会议审议事项	4
议案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荆门高能提供担保的议案》	4
议案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靖远宏达提供担保的议案》	5

会议议程

1. 会议时间:

现场股东大会: 2020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4:30, 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0年4月29日至2020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2.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 会议内容: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并说明本次股东会议的出席情况;

(二) 宣读会议议案:

议案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荆门高能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靖远宏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 股东发言、提问;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五) 投票表决;

(六) 统计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

(七) 将现场投票数据上传至信息网络公司;

(八) 下载网络投票表决数据;

(九) 汇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十)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与会相关人员在会议纪要、决议文件上签名;

(十三) 大会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四)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闭会。

二、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 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三) 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登记发言的人数一般以 10 人为限，超过 10 人时优先安排持股数多的前 10 位股东依次发言；

(四) 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每一股东发言不超过 2 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 3 分钟；

(五) 股东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之内。

(六) 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在股东就本次大会议案相关的发言结束后，即可进行大会表决；

(七) 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

(八) 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九) 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荆门高能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荆门高能时代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高能”)为推进项目建设,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龙山支行申请贷款 39,967.20 万元,公司拟为此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39,967.20 万元,担保期限为:在荆门高能“荆门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置项目”竣工正式投产前有效。项目竣工正式投产运营当日终止。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履行对外担保余额为 248,41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92.39%;经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451,0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67.7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444,200 万元。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以上事项,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表决。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靖远宏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控股子公司靖远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靖远宏达”)为补充流动资金,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申请贷款4,000万元,公司拟为此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履行对外担保余额为248,41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2.39%;经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为451,0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7.7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444,200万元。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以上事项,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表决。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